

# 2023年仓储物流外包方案(大全5篇)

无论是个人还是组织，都需要设定明确的目标，并制定相应的方案来实现这些目标。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方案呢？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读。

## 仓储物流外包方案篇一

甲方(保管人)： (身份证号： )

乙方(存货人)：

甲、乙双方经自愿、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仓储物：

1. 仓储物名称：

2. 品牌、规格、型号：

3. 数量：

4. 价值：

实际保车辆名称、数量等情况以《车辆交付保管及提取清单》为准。

二、仓储场所：

三、保管方法：甲方提供停车位，停放乙方商品车辆。乙方的车辆不断周转，陆续交付甲方储存，陆续提走。

四、仓储期限：自 年 月 日自 \_年 月 日。

五、车辆交付及提取的方法：车辆在交付保管时，乙方向甲方出具一式二份《车辆交付保管及提取清单》(式样附后)，甲方应当验收车辆是否完好无损，在确认完好无损后在该清单上签章确认(同时签一式二份清单，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乙方提取车辆时应当向甲方出具介绍信和出示提取车辆人员身份证原件，检查所提取的车辆是否完好无损，在确认完好无损后在《车辆交付保管及提取清单》上填写“已提取”并签名(同时签一式二份清单)。

如乙方提车时不出具乙方介绍信甲方应当拒绝乙方提车，否则造成车辆损失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应确定专人提取车辆并书面通知甲方，同时向甲方提供该专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本人应在身份证复印件上签名留笔迹)备案。如更换专人，应重新按上述约定办理手续。

六、双方对储存车辆应定期(每月)盘点、对账，做到账、卡、物三相符。

## 七、甲、乙双方的责任、义务

1. 甲方为乙方每天24小时提供车辆交付保管及提取服务，乙方有权凭介绍信随时检查储存的车辆。
2. 甲方应妥善保管车辆，确保乙方车辆的安全和完好无损，防止火灾等各种灾害性事故;防止乙方车辆(零部件)被盗、丢失、缺件、损坏、损伤等发生。
3. 甲方不得将车辆交第三人保管，不得许可除乙方以外的其他人触摸、移动、使用提取车辆。
4.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仓储费。
5. 《车辆交付保管及提取清单》是双方交付和提取车辆的凭

证，双方应妥善保管。

## 八、仓储费及支付

每(月、季)按 计算仓储费，每(月、季)仓储费合计： 元(大写： )。乙方每个(月、季)向甲方支付仓储费;支付日期： 。甲方须向乙方开具发票，先开发票后付款。

## 九、违约责任

1. 如甲方未能妥善保管好乙方的车辆，违反了本合同的约定，造成了车辆的被盗抢、丢失、缺件、损坏、损伤、损毁、等，不能保持车辆的完好无损，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损失计算方法：

1) 被盗抢、丢失、损毁，其损失计算为甲方在该车保管地的零售价；

2) 缺件、损坏、损伤，其损失计算包括但不限于：维修费、零件费、工时费、运输费、因新车出售前本瑕疵导致向客户折让的差价等。

2. 如乙方不按约定向甲方支付仓储费，经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仍不支付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按同期同档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3. 一方其他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十、双方发生争议，首先协商解决;协商无效，可起诉，由本合同签署地法院管辖，本合同签署地：重庆市渝中区。

十一、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仓储物流外包方案篇二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等法规、行政法规、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仓库租赁、仓储物流配送、物品保管、物流装卸、发往全国各地行政区域，物流配送业务及装卸业务、提送业务运输服务和相关费用结算事宜。达成一致，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仓储物流、物品保管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管理、储运、配送、理货、分流、装箱、分拣、打签(贴示)、发货、在途服务跟踪、到站等一切事物。乙方负责根据甲方的需求，计划提供仓库面积提供货物保管发运。

### 第二条：服务期限

1. 本合同有效期年，自月日至年月日止，如合同到期，乙方和甲方将重新签订合同，双方权利和义务以新合同为准。

### 第三条：仓储物流服务业务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的产品物流仓储、配送、发往到全国各个地区。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仓库为乙方享有合法使用权的仓库。

#### 第四条：货物名称、规格、数量、重量、包装

1. 货物名称：\*\*公司旗下的系列产品
2. 规格：以外包装尺寸为准
3. 数量：按照存货的计划数量与实际出库为准
4. 重量：按实际重量为准
5. 货物包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保准执行，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或不符合物流运输存储的包装，乙方有权拒绝存储。

#### 第五条：履行地点及要求

##### 仓库地址：

- 1、乙方的仓库应符合 储运条件、防雨、防尘、防洪、防潮、具备消防照明等设施条件。
- 2、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提供足够仓储供面积。甲方在储运期内货物进库数量、货物出库数量、货物各种品相、规格、数量。每月报表、每月盘点、每周清点、每日做好台账。做到货与账相符。
- 3、乙方负责仓库内外的安全、防火、保卫工作。
- 4、乙方应全力保证甲方货品的安全、完好，若乙方管理不善造成货品损坏、丢失。由乙方按照甲方经济折扣价赔偿甲方。对于乙方原因造成的货物破损损坏，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因不可抗力(如地震、洪水、雷击、战争等)所造成货品丢失、损坏乙方不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但乙方应尽善意第三方的责任。
- 6、货物入库验收信息反馈。货物到仓储站由乙方与送货方核

实到货数量，发现有不一致现象即时报甲方处理。乙方应派人到现场验收货物，核实物品名称数量是否相符，与送货人员办理货物交接手续，如发现货物异常(包括破损、损坏货物减少等)与乙方及时追查原因并告知甲方。乙方验收后，再到《货统计表》签字盖章确定产品数量、状态，并在24~36小时内将反馈表上报甲方。

7、乙方验收后负责装卸 装卸费用在报价表附件中。

8、乙方应保证货物在处理及搬运中的安全做到按产品货物要求 先进先出、轻装轻卸。

9、仓库货物必须严格按照包装标示堆码，方向、高度、层数，进行堆码。乙方负责仓库货物日常巡查发现堆垛歪斜包装变形等异常情况应及时整改，发现任何异常变化应及时通知甲方，否则视为失职。

10、残次品外包有损坏的、退换货的、或不同品质有不同程度问题的、应分开堆码分开保管，不得混放、串放。

11、乙方必须保障帐、卡、物、相符。甲方将定期 不定期对乙方仓库进行检查。如检查发现账物不符，或仓库管理不达标，乙方应及时整改 服从甲方整理安排。

## 第六条：费用结算方式

1 元，若甲方当月发货费用连续三个月低于双方确定的月发货费时，从第四个月起改为单票现金结算或到付结算。

### 2、费用结算时间与付费

乙方与甲方的运费及相关费用结算期是每月日为物流服务费进结算日，甲方收到乙方所提供的《费用月结对账表》明细后三个工作日内要与乙方进行核对及确认，如有疑义应于收

到账单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三个工作日内不反馈信息视同确认，确认后乙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费用发票，同时甲方以现金、支票等方式向乙方付清款项。

3、如因甲方原因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期付款，乙方有权按日万分之五收取未付款项部分滞纳金，并有权取消甲方在本合同下享有物流费用月结待遇，而改成单票现金结算。乙方也有权选择和甲方终止合同，不再为甲方提供物流服务仓储服务。

## 第七条：保险理赔

1、在合同期内乙方将仓库租赁给甲方，在仓储内有乙方的员工专人负责整理看护。为了规避运输途中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和意外事故可能带来的危险，甲方需把乙方向保险公司购买保险，保险费用由甲方承担，保险费率为货物声明价值的 %，未保的货物发生丢失，毁损或缺少。由乙方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赔偿，但不超过损失部分的运费三倍为限。

## 第八条：

1、甲方委托乙方做物流配送发货业务，甲方承诺不得将甲方货物委托任何第三方物流企业。若有出现有其他物流公司，乙方将有权终止本合同，同时追究其乙方仓储利用率经济损失。

## 第九条：

## 第十条：

## 第十一条：

## 第十二条：

第十三条：

第十四条：

第十五条：

1、仓库货物必须严格按照包装箱标示堆码，方向、高度、层数符合要求，若出现超高堆码造成损失与乙方无关。

2、仓库货物堆放整齐有序，保持一定的跺距、柱距、货距以便收发作业及库存的盘点。

第十六条：

1、装卸费用由甲方货物到乙方仓库前的装卸及出库装卸费用

卸车费 /吨， /方 装车费 /吨， /方

第十七条：

1、如遇不可抗拒的原因影响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延期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一方应立即将事故通知对方并提供详情报告由双方协商解决合同。

第十八条：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物流产品报价表》中的价格是未含税价格，每票货应加5.85%的税金。如甲方要求货物到达所在城市的配货站要求将货物送货到收货人手中，简称门到门，需加送货费 元。

第十九条：纠纷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在当地法院解决。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仓储物流外包方案篇三

签订时间: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 第一条 仓储物

仓储物名称 品种规格 性质 数量 质量 包装 件数 标记 仓储费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第二条 储存场所、储存物占用仓库位置及面积: \_\_\_\_\_。

第三条 仓储物(是/否)有瑕疵。瑕疵是: \_\_\_\_\_。

第四条 仓储物(是/否)需要采取特殊保管措施。特殊保管措施是: \_\_\_\_\_。

第五条 仓储物入库检验的方法、时间与交付仓储物后,保管当给付仓单。

第七条 储存期限: 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八条 仓储物的损耗标准及计算方

第九条 保管人发现仓储物有变质或损坏的，应及时通知存货人或仓单持有人。 法：

第十条 仓储物(是/否)已办理保险，险种名

称：\_\_\_\_\_ 保险金

额：\_\_\_\_\_ 保险期

限：\_\_\_\_\_ 保险人名

称：\_\_\_\_\_。

第十一条 仓储物出库检验的方法

第十二条 结算方式与时间及\_\_\_\_\_。 与时期间  
限：：

第十三条 储存期间届满，存货人或者仓单持有人应当凭仓单提取仓储物。存货人或者仓单持有人逾期提取的，应当加收仓储费具体如

下：\_\_\_\_\_

提前提取的，不减收仓储费。

第十四条 存货人未向保管人支付仓储费的，保管人(是/否)可以留置仓储物。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_\_\_\_\_。违  
约损失赔偿额计算方

法：\_\_\_\_\_。

第十六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定作人可以随时解除合同，但应及时书面通知承揽人并承担由此给承揽人造成的损失。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仓储物流外包方案篇四

甲方：

乙方：

为满足本公司正常均衡供货需要，保证商品按区及时准确配送到贸易客户，甲方将仓库及仓储商品，委托乙方进行仓储、保管、配送、货架器具回收，以及信息反馈等仓储物流服务，为此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内容。

### 一、 货物验收：

- 1、乙方负责厂家供货时的商品验收工作，包装外观、品种规格、数量及质量的验收，如发现订货与到货不符或日期等质量问题需及时通知甲方并在单据上签字注明。
- 2、乙方不得将未复核验收的商品蒙混进仓。不可以事后验收为借口，推卸出现差错、损失的责任。
- 3、自商品验收入库之后，商品的保管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需对每件商品指定保管责任人，并对商品的丢失、被盗、损伤、脏污、霉变、过期等负有直接的工作责任和经济责任。

### 二、 仓储保管：

- 1、商品及货架进仓后，乙方应及时做好商品的接收、装卸工作，装卸搬运商品需轻拿轻放，严禁乱丢乱扔、野蛮装卸。

2、乙方储存商品时按商品类别合理排放。堆码商品不超高、不超重、不倒塌、不压垮。

3、乙方必须定期检查商品，每天做好防霉、防虫、防损伤、防过期、防脏污以及防火防盗工作，确保商品安全。仓储时商品不能直接接触地面，并严格按先进先出原则。

4、仓储保管细则参看《仓库管理规定》。

### 三、配送服务：

1、乙方负责每天中午前到甲方办公室收取送货单，并根据甲方送货单及时准确将商品送到贸易客户仓库。

2、乙方负责每天按送货地点远近安排司机送货路线，确保公平公正并及时与司机沟通。

### 四、票据管理和信息反馈：

1、乙方负责将核对条码并验收后的商品录入电脑，保持数据准确。

2、乙方保持每天流转送货、配送、赠送、退货、调拨等等的的数据准确，单据按公司要求登记留底备份。

3、送货单仓库需划单的，乙方必须及时在电脑系统更改，重新打单后方可送货。

4、乙方对存货不足、保质期临近商品、畅供断货品、来货未销或滞销品要及时以书面记录形式通知反馈。

### 五、责任及义务：

1、乙方须向甲方缴交押金 万元，合同期满时予以退还。商品在仓储、配送过程中，由于管理不善而发生丢失、损坏、

过期的，乙方须承担责任。鼠咬及人为损坏的，合同期前6个月甲乙双方各承担商品金额的50%，以后由乙方100%承担；库存商品丢失及过期的，乙方负责按出货价100%赔偿。

2、成本仓及半成品仓旧日期商品未及时书面上报甲方处理的，或超过二个月未处理旧货商品未书面上报的，责任在乙方，由乙方负责购买。

3、乙方按先进先出原则进行配送甲方商品。并且每周必须清理仓库散货。甲乙双方每月5日、15日、25日进行一次账务核对并双方签字、确认 甲乙双方每月第一个周六盘点仓库并双方核对数据，乙方应保证甲方商品安全及数据准确。盘点时库存缺少的，缺少部分由乙方全部承担。

4、乙方工资每月在核对盘点差异后发放。

六、补充事项： . . . . .

七、合同期限：

本合同20xx年 月 日起至20 年 月 日止，如有补充或变更，由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有关此合同的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出现争议无法解决时可通过国家司法途径解决。合同期满后，双方如需继续合作，则在本合同到期前90天进行洽商，重新签订服务合同。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代理人)签名： 乙方签名：

盖章： 盖章：

日期:

## 仓储物流外包方案篇五

保管人(以下简称甲方):

存货人(以下简称乙方):

兹为储藏及保管仓储物订立仓储契约, 条件如下:

第四条 前条保管费支付时间约定每月 日, 乙方应一次支付该月份保管费与甲方。但仓库内储藏保管的物品, 因非可归责于甲方的事由而灭失致仓储契约消灭的, 甲方得就其已为保管的部分按其已保管日数计算请求保管费, 乙方决无异议。

第六条 乙方对仓储物处于寄托时, 非因过失而不知仓储物有发生危险的性质或瑕疵的, 免其责外, 因仓储物的性质或瑕疵所生的损害, 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第七条 本契约终了后甲方即无继续储藏及保管仓储物的义务, 而应将寄托物退还于乙方或仓单持有人。但乙方或仓单持有人, 应即返还仓单与甲方, 倘乙方或仓单持有人拒绝或不能移去, 甲方可定相当期限请求移去, 逾期不移去的, 甲方即得将寄托物付诸拍卖。

第八条 甲方依前条规定行使拍卖权, 就寄托物拍卖其所得金, 扣去因拍卖所生的费用及保管费及甲方为保管所支出的必要费用, 以及因迟延移去寄托物所生的保管费用, 如有剩余甲方应将余额交付于应得之人。

第九条 甲方因仓储物的性质或瑕疵所生损害的赔偿, 对于仓储物可行使留置权, 以达清偿的目的。

第十条 甲方对于寄托物储藏自应尽善良管理人的注意而保管

之责，就其所保管仓储物的灭失损毁应负损害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方除经乙方或仓单持有人的同意或依习惯或有不得已之事由外，应自己保管仓储物，不得使第三人代为保管仓储物。

第十二条 甲方未经乙方或仓单持有人的同意亦非习惯或有不得已的事由，而使第三人代为保管者，对于寄托物因此所受的损害甲方应负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 保管期间经双方约定自 起至 止。

第十五条 甲方返还仓储物得在甲方储藏寄托物的仓库所在地为之。但寄托物如经乙方或仓单持有人同意或依习惯或有不得已之事由转使第三人代为保管的，得于仓储物的现在地返还。

第十六条 甲方在保管期间如有第三人就寄托物对甲方提起诉讼，主张寄托物系其所有而对甲方诉请返还或就寄托物为假扣押假处分的执行时，甲方有即时通知乙方或仓单持有人的义务。

第十七条 甲方在仓库储藏的仓储物发生霉烂、发酵、蒸发、变质等有减少价格之虞时，应有从速通知乙方或仓单持有人的义务。

第十八条 甲方对于前二条危险通知的义务如怠于履行，致乙方或仓单持有人不能依法定程序维护权利因此所受损害，甲方应负赔偿之责。

第十九条 甲方因乙方或仓单持有人的请求，应许其检点仓储物使其可查悉仓储物的现状以防止其损坏灭失或其他减少价格的危险，亦应允许其摘取样本，甲方绝无异议。

第二十条 甲方于本合同订立同时应将仓单交付乙方收执。

第二十一条 前条仓单如遗失、被盗或灭失时可请求补发。但应先由乙方或仓单持有人向法院依法律程序宣告其原填发仓单为无效后，始得请求补发。

第二十二条 乙方或仓单持有人于仓单填发后认为有将仓储物分割为数部分以便分别处分的必要者，甲方自当应其请求为之分割换发各该部分的仓单；但原仓单同时由持有人交还甲方收回，前项分割仓储物及填发新仓单的费用由请求人负担。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除寄托物灭失、保管期限届满，或因不可归责于当事人的事由致给付不能、解除条件成就、解除权及撤销权的行使等一般法律行为的消灭原因而归于消灭外，乙方或仓单持有人均可随时终止契约而请求返还寄托物。

寄托物标示：

物品种类：

品质：

数量：

包装的种类：

个数：

记号：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 日期： ； 乙方： 日期